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2024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8 元/股。截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63,619,072 股，最高成交价为 4.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97 元/股，成交总金额 300,191,691.93 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的公司股份中 45,975,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非交易过户至“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剩余 17,644,072 股股票存放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50 元/股。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2,390,800 股，最高成交价为 4.98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63 元/股，成交金额为 59,947,339.10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3,003.48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规模不超过 3,003.487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本次持股计划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本次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已实缴到位。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518Z0111 号），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 18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 10,452.1355 万元，实际认购股数 3,003.4872 万股，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保持一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行政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向参与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本员工持股计划不涉及杠杆资金，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3、本次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3,003.4872 万公司股票已于

2024年11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43%，过户价格为3.48元/股。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60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后，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40%、30%、30%。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8人，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提案时相关人员应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利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3、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董事、监事均将回避表决。

4、本员工持股计划在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与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对象的交易相关提案时需要回避。

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目前尚处存续期内的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之间独立核算，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他持股计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本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六日